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acobson Pharma Corporation Limited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3

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由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上市規則作出修訂，其中包括要求發行人(不論其註冊成立地點)採納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一套統一的十四項核心股東保障準則。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i)符合上述股東保障的核心準則；(ii)透過允許(但非規定)股東大會以電子會議及/或混合會議形式舉行，本公司股東(「股東」)除了可親身出席現場會議，亦可透過電子方式出席，從而為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提供更大的靈活性；及(iii)作出若干內務變動(該等對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建議修訂統稱「建議修訂」)。董事會亦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完全取代及摒除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及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振球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岑廣業先生(亦為主席兼行政總裁)、嚴振亮先生及潘裕慧女士；非執行董事黃志基教授；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焯堂醫生、楊俊文先生及林誠光教授組成。